

臺南市立復興國中 112 年畢業紀念冊封面設計比賽實施辦法

目的：鼓勵同學發揮美學創意，激發同學美工潛能，並賦予各屆畢業紀念冊時代意義與特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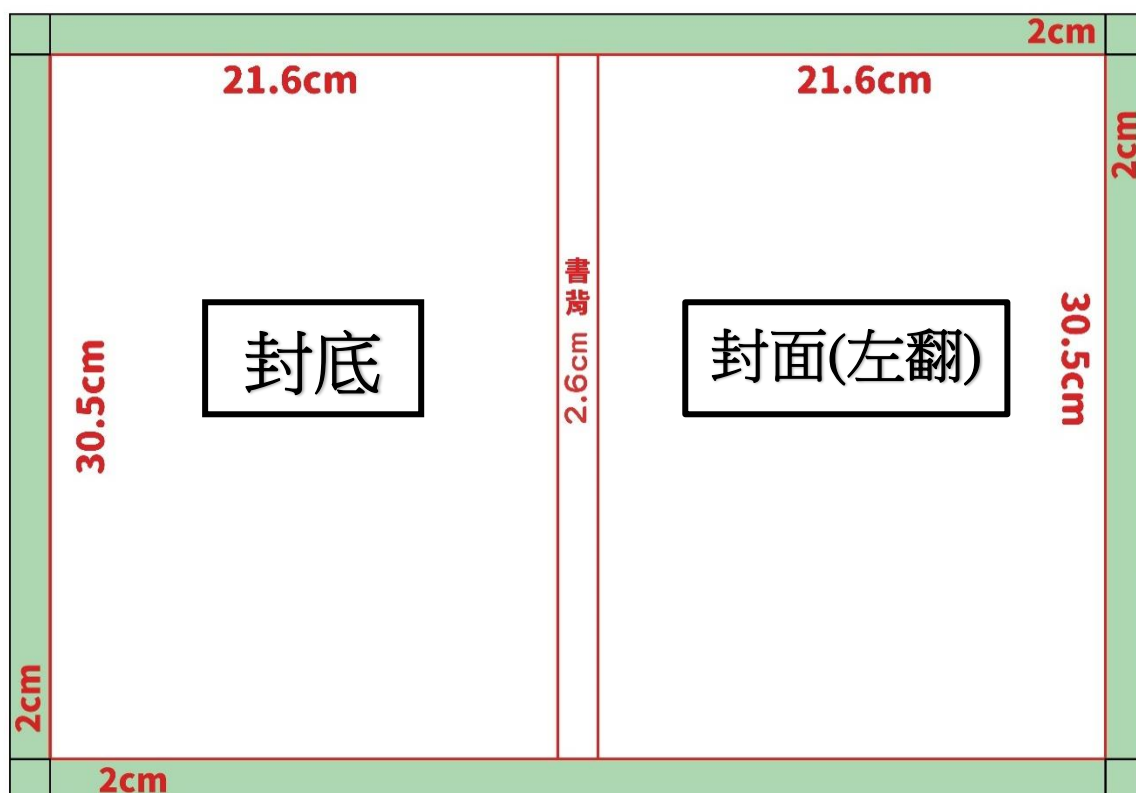
一、參加對象：本校三年級準畢業生，亦可師生合作組成設計團隊。

二、作品規格：

(一) 主題不限，以富有本屆畢業生意義與特色者為佳。

(二) 完稿尺寸 49.8cm X 34.5cm 含封面、封底、書背、出血（見圖）。

完成尺寸：49.8cmX34.5cm



菊八開

- * 重要圖文離紅線至少0.5cm
- * 圖要畫滿綠色區域，不然會留白邊

(三) 字體大小及字型不拘。

封面須含「復興國中」、「第 48 屆」及「113 級」。

封底須含「TAINAN MUNICIPAL FUSING JUNIOR HIGH SCHOOL」及「校徽」。

書背須含「臺南市立復興國民中學 113 級畢業紀念冊」

(四) 手繪畫作、照片、電腦繪圖不拘，惟封面、封底、書背等須整體設計。

(五) 電子檔：以 EPS、PSD、JPG、PDF 檔繳交(解析度 350dpi、色彩模式 CMYK) 並附彩色輸出 A4 尺寸。

(六) 電子圖檔作品繳交：郵寄至活動組信箱：chial212@mail.fhjh.tn.edu.tw。

(七) 手繪檔：使用原始手稿（建議四開圖畫紙 52.4cm X 38.4cm 製作）繳交，若有鉛筆草稿痕請擦拭乾淨。

- (八) 信件標題與檔名請命名為：113 級畢冊徵稿 (班級+學號+姓名，
ex. 338-1109999-趙小嘉)。若檔案太大，無法傳送，請將檔案存至隨身碟，
帶至學務處活動組存檔。
- (九) 色彩飽和、內容新穎並不得涉及個人隱私或人身攻擊，請勿抄襲，有牽涉
個人肖像權部分請先取得同意。

三、評審辦法：

- (一) 由美術老師評選出優勝作品 2 名及佳作作品數件，再由評選小組票選決定
本屆畢業紀念冊封面底，頒發獎金。
- (二) 評分標準分別為主題占 10%、設計占 35%、色彩占 35%、理念占 20%。
- (三) 勝出作品學校有權加以修改並印製於畢業紀念冊及畢業典禮相關用品上。

四、交件日期：113 年 2 月 17 日(星期六)午休前截止收件，交至學務處活動組；繳
交作品及版權聲明書(本辦法背面)。

五、獎勵辦法：

- 第一名：獎狀壹幀、獎金 3000 元、畢業紀念冊壹本。
- 第二名：頒發獎狀壹幀、畢業紀念冊壹本。
- 佳作：獎狀壹幀。

六、以第一名作品為第一順位使用，版權歸本校所有。

七、著作權：

- (一) 本次參賽作品須由參賽者自行設計，若有抄襲情事將取消比賽資格並依校
規論處，抄襲者另須自負法律責任。
- (二) 經發現作品係屬抄襲，由次名作品遞補，並依校規議處。
- (三) 參賽作品，授權復興國中公開播放，並供學校活動及教師、學生基於非商
業營利、教學與研究之目的無償使用，學校並可依使用需求進行後製，不
另支付費用。

八、獎金來源：112 學年度畢業紀念冊製作得標廠商。

九、本辦法呈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南市立復興國中 112 學年畢業紀念冊封面設計比賽

作品版權聲明書(參賽者均填寫，與作品一同繳交)

本人同意將本次參賽作品授權臺南市立復興國民中學公開展示，並供學校及所屬教師、學生基於非商業營利、教學與研究之目的無償使用，學校基於使用需求並得進行後製。本人並保證作品內容絕無抄襲或侵犯他人著作權之情事，如有涉及違反著作權等情事，概由本人自負刑責。

特立此書為憑

此致

臺南市立復興國民中學

立書人： (簽名)

監護人：

身份證字號：

戶籍地址：

中華民國 113 年 月 日

臺南市立復興國中 112 學年畢業紀念冊封面設計比賽名表
(黏貼於作品背面右下角，113/2/17 (六) 午休前交至學務處活動組)

班級、座號	主題/標題
姓名	設計概念 扼要說明

導師簽名：_____